



▲消防處出動二百二十八名消防及救護人員救援。 中通社



▲大火發生後，遠至田灣亦可見到滾滾濃煙。 大公報記者林良堅攝

▲黃竹坑深灣道一間船廠昨日下午發生三級火，多間鐵皮屋起火，大量濃煙冒出，更見到有多處火頭。 網上圖片

# 黃竹坑船廠三級火 黑煙冲天傳爆炸聲

黃竹坑深灣道一間船廠昨日（6日）下午發生三級火，多間鐵皮屋起火冒出濃煙，不少市民聽見爆炸聲並報警，濃煙席捲半空，超過60人要疏散。火勢在晚上8時55分大致被救熄，事件中未有人受傷。

有在現場遠處居住的市民在睡夢中被爆炸聲驚醒，便立即跑至火警現場了解。消防指火警波及正在維修的纖維船隻，令火勢迅速蔓延，增加了救援難度。

大公報記者 古倬動（文） 古倬動、許焯傑（視頻）



掃一掃有片睇

昨日下午4時11分，香港仔黃竹坑深灣道17至20號的船廠突然起火，多名市民聽見爆炸聲，目擊到現場有火球冒出，濃煙席捲半空，紛紛報警。消防員接報五分鐘後到場，由於火勢非常猛烈，下午4時45分將火警升為三級，出動共228名消防及救護人員和55輛消防車與救護車，動用四條喉、四隊煙帽隊、四座滅火輪水炮、兩座鋼梯水塔、一座升降水塔灌救，並出動一部滅火機械人進行滅火，以及兩架無人機在空中協助監察火勢發展。

## 61人疏散 近5小時救熄

警方共協助32男29女疏散至在深灣公共運輸交匯處設置的疏散集合地點，亦有帶同寵物離開現場，即場接受救護員治理。附近居民及學生在港鐵黃竹坑站及商場外圍見到濃煙籠罩半空均震驚及嘩然，亦有人即場用手機拍攝火警情況。

現場為五個相連由鐵皮搭建的船廠，總面積約150米乘100米，深灣道18號的船廠首先起火，由於火警波及正在維修的纖維船隻，令火勢迅速蔓延，再加上火場面積大，需動用更多滅火喉灌救，增加了救援難度。火警期間消防亦呼籲當區居民，如受到隨風飄散的煙霧和異味影響，應關閉門窗及保持鎮定。直至晚上7時05分，

火勢受到包圍，晚上8時22分受控，8時55分大致被救熄，火警中暫時無人受傷，火警原因仍有待調查。

## 波及纖維船增灌救困難

有網上片段拍攝到，在船廠起火後，濃煙成為一團黑球席捲上半空，蔓延至附近民居高層，船廠火勢猛烈，火光熊熊，不斷有火舌冒出，火勢更將外牆燒至支架外露；亦有網上片段見到一名男子呆站在鐵皮屋外行人路上，背後被黑煙籠罩，多人大叫該男子快逃走，亦有女子哽咽嘶喊「幫手啊！火燭啊！我哋船廠啊！」相信是船廠的員工，更有人將停泊在鐵皮屋附近的電單車推走，直接穿過濃煙。亦有途人行過對面馬路用手機拍攝起火情況；有車輛照常駛過船廠對開的馬路。

受火警影響，警方封閉深灣道及南朗山道交界直至海洋徑的一段雙線雙程行車路，晚上8時45分局部解封，有巴士路線受影響須改道行駛。警方會根據火警最新情況更新封路措施。

據了解，火警前一日起火現場附近的另一間船廠對開，一個放置在船廠外多年的車斗亦發生火警，車斗被燒至通頂，初步調查懷疑是有未熄的煙蒂點燃雜物導致火警。



▲一名男子呆站在船廠外，被濃煙籠罩。 網上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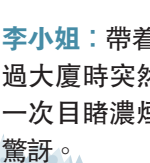
## 街坊有Say

### 睡中突聽到爆炸聲



伍先生：在家中睡覺時突然聽到多下像是石油氣罐爆炸的聲音，看到窗外濃煙才知道船廠起火並趕到現場了解。

### 濃煙捲半空很驚訝



李小姐：帶著兩名小朋友行經過大廈時突然見到火警，第一次目睹濃煙席捲半空感到驚訝。

大公報記者古倬動攝

## 《大公報》早揭露 船廠違規問題多

《大公報》記者曾就船廠違規衍生的問題進行跟進報道。去年6月，記者發現鴨洲多間船廠「偷雞」轉做「露天泊船場」，有船廠每年單靠泊船就淨袋超過800萬元，並目擊到有船廠岸邊停泊多艘遊艇，廠內亦裝有近10艘艇。有租戶透露，船廠的租賃交易轉趨隱秘，只會租給相熟人士或朋友，而且沒有明碼實價，租金從水上單車的千餘元，到70呎遊艇的超過10萬元，收多少租金全憑租戶與老闆的熟絡程度，引起地政總署對涉嫌違約的船廠跟進調查。

在今年10月，記者再次到同一現場直擊，發現問題仍然持續，有船廠岸邊停泊多艘遊艇，從鴨洲海旁道的十多家船廠觀察到仍有船廠提供泊位租賃，有船廠以搭建的鐵排停泊着近10架小艇；而船廠對出的海面，則停泊着幾艘遊艇。有做租賃交易的船廠起碼有三間以上，停泊的船隻數量也不同，規模較小的就會在岸上搭建鐵排，將小艇掛上去；規模較大的，則除了鐵排，還會在海上搭建浮板來供船停泊，多的能泊超過四艘，小艇月租約3000元，水上電單車低至1000多元，遊艇則高達10萬元。大公報記者 古倬動



▲《大公報》去年6月及今年10月報道鴨洲多間船廠違規的問題。

# 黎智英認有辦法循非法途徑逃離香港

## 黎智英案

【大公報訊】記者龔學鳴報導：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與《蘋果日報》三間相關公司涉嫌串謀發布煽動刊物及勾結外國勢力案，昨日進行第104日審訊，黎智英第12日出庭自辯作供。黎智英供稱，在國安法生效後已小心言行，沒再要求外國制裁。另外，黎智英在庭上不諱言，即使法庭不批准他離港，他也一定有辦法循非法途徑離開。

## 憂黎Twitter違國安法 李兆富請辭

辯方就香港國安法於2020年6月30日晚上11時刊憲生效後，黎的言行作提問。辯方展示前壹傳媒集團助理行政總裁李兆富與黎智英於2020年7月1日的WhatsApp對話內容，李兆富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後約四小時，向黎發信息表示感謝他，但稱在此艱難時刻，他未能再為黎管理其個人Twitter賬戶，叫黎另覓人選。

黎其後將李兆富的訊息轉發給Mark Simon，及指示Mark Simon尋找另一位合適人選接掌李的工作。Mark Simon回覆指會另覓人選，但稱李兆富不想被人知道他幫黎智英管理Twitter賬號，Mark Simon還指將會有更多同事因為驚恐不安而辭職。黎於庭上稱，張劍虹、羅偉光知悉李兆富為黎管理Twitter賬戶，相信其他員工亦知道，沒有視此事為秘密。

辯方提及黎智英在2020年7月1日接受美聯社訪問時，提到黎智英指「國安法的實施令情況比想像中更糟糕，而香港完全被中國制服，並完全處於中國控制之下，任何違反國安法的人士有可能面臨終身監禁的最高刑罰。」黎提到他認為應以「非常不

同的方式」繼續為民主而戰。

## 黎稱要以「非常不同的方式」戰鬥

對於文中提到黎智英自稱不能離開香港，否則會羞辱自己及毀滅《蘋果日報》的名聲，亦會破壞「反修例運動」的團結性。黎智英在庭上表示：「如果我有決心離開香港，一定有很多方法可以離港，如果我想的話，也有非法的方法可以離境，但我從來也不想離開香港。」辯方補充指，法官李運騰曾於2020年6月18日頒下判詞，駁回黎智英就刑恐記者案申請離港。

辯方再展示黎於2020年7月1日的多個WhatsApp紀錄，黎發信息予Mark Simon、李兆富、陳沛敏、張劍虹、民主黨元老李柱銘、何俊仁、李永達等多人，稱香港國安法細節非常嚴苛，並抹黑指「香港無法治無自由」、「香港已死」。黎又向何俊仁及李永達稱香港國安法令他們「寸步難移，動彈不得」，指要謀劃法例實施後的對策。

辯方其後再展示黎與美國共和黨成員暨《華爾街日報》專欄作家麥偉林（William McGURN）於同日的WhatsApp對話紀錄，麥向黎傳送一篇黎早前撰寫的文章，名為「來自香港囚犯的一封信」，問黎是否需對內容作修改。該文章的內容不斷抹黑中央政府對香港的管治方式，要求並鼓動香港人參與抗爭，並呼籲美國與香港站在同一陣線。黎在庭上辯稱該文章是他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前寫的。

法官李素蘭隨即問黎，是否同意文章內容亦代表其於香港國安法生效後的想法，黎回應指「大致相同」。

# 林定國率代表團訪深 商深化法律服務合作

【大公報訊】記者李薇、胡永愛深圳報導：香港特區政府律政司司長林定國率領由香港律師會、香港大律師公會和法律業界代表組成的，超過30名香港涉外法律人才代表團6日前往深圳，繼續粵港澳大灣區訪問行程。

## 善用普通法優勢助企業走出去

林定國向媒體總結本次行程時表示，本次到訪的代表團成員非常有特色，除了有2個專業團體的領導，還有不同執業範圍的律師。他們背後所代表的律師行不是歷史悠久，就是在國際上非常知名，業務範圍涉及不同國際業務，如國際訂購、商事爭議解決、仲裁等，是各個領域的精英和國際化人才。「值得一提的是，有三分之一的成員是外籍、非華語律師，可以凸顯香港的國際化水平。並且當中超過8成，在內地已經有聯營所或者辦公的地點。」林定國繼續指，代表團此行的另外一個目的，是增進業界對內地發展的認識、思考如何用好香港的普通法制度，發揮香港優勢，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目前，香港正致力於利用中英雙語



▲律政司司長林定國率領約30名香港涉外法律人才代表團6日前往深圳，展開粵港澳大灣區訪問行程。 大公報記者胡永愛攝

普通法制度和國際化格局與國際法律標準接軌。香港律師會會長湯文龍指，香港可利用自身高水準的法律服務，攜手中國內地律所，助力中國內地企業穩健出海。「在過去幾個月裏，我去了倫敦、澳洲、巴黎等地出席不同國際會議，都致力於推廣香港的普通法是如何幫助國家的企業走出去。」湯文龍認為，香港是中國唯一實行普通法的司法管轄區，且普通法是行之有效的，香港律師會作為一個已經有117年的監管團體，可以將經驗分享給內地同業，內地企業想要走出去，可以利用我們的普通法制度與外國展開合作。」